

西藏工布江达县文化和旅游局

བོད་ལྗོངས་ཀྱི་བོད་ཀྱི་མདའ་ཕྱོང་དྲིལ་གསལ་དང་ཡུལ་སྐོར་ཅུང་།

大巴松措创建国家旅游度假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令第4号文）的相关要求，对《大巴松措创建国家旅游度假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信息公示，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的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通过公示了解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和建议，更好的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规划概况

规划名称：大巴松措创建国家旅游度假区规划

规划范围：大巴松措旅游度假区位于西藏林芝市工布江达县，范围包括巴河镇、错高乡、朱拉乡三个乡镇。南以巴河镇林拉高速入口为界，西至朱拉乡崩嘎村，北抵杂拉沟、东南至新措湖东。

规划面积：大巴松措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范围：147.6km²。

规划期限：2023~2035年



规划性质：本规划是在巴河镇、错高乡、朱拉乡现有区域和地方经济、社会与城市发展规划的基础上，结合林芝市旅游发展现状及旅游业的发展趋势，对大巴松措旅游度假区进行总体规划。本规划依据国家法律法规、旅游规划标准及林芝市的社会经济与旅游发展的有关文件进行编制，是大巴松措旅游度假区发展的指导性文件。在规划范围内进行的与旅游相关的各项建设和经营活动，均应与本规划相衔接。

二、规划编制组织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规划编制组织机构：工布江达县文化和旅游局

联系地址：西藏林芝市工布江达县

联系人：次旦顿珠（文旅局副局长）

电话：13628942229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中铭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13977618851

四、主要工作内容

根据大巴松措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环境特征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本次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和主要内容如下：

（1）通过对规划内容的分析，收集与规划相关的法律法规、环境政策等，收集上层位规划和规划所在区域战略环



评及“三线一单”成果，对规划区域及可能受影响的区域进行现场踏勘，收集相关基础数据资料。

(2) 识别大巴松措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的环境敏感对象和环境限制性因素。

(3) 调查评价大巴松措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现有工程建设的环境影响。

(4) 预测评价规划全面实施后的环境影响。

(5) 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规划的合理性。

(6) 根据分析预测成果及规划方案环境合理性分析，提出推荐开发方案，并制定可行的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最大程度减少规划实施对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

(7) 提出规划的环境监测与跟踪评价。

(8) 总结目前大巴松措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环境管理工作，提出环境管理工作建议及要求。

(9) 提出大巴松措国家级旅游度假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五、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欢迎关心项目建设的公众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公众意见表下载见以下附件。

六、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对项目环保问题感兴趣或有意见、建议的公众可下载并填写上述公众意见表或按上述联系方式（信函、电话、电子



邮件)反映给建设单位。建设单位将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

工布江达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12月28日

